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7月01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长乐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1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06 月 0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4,429,870.18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自上而下决定资产配置及组合久期，并依据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长期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长乐定开债 A	兴银长乐定开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46	02634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87,420.35 份	370,542,449.83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2026 年 09 月 30 日）	
	兴银长乐定开债 A	兴银长乐定开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746.19	843,046.55
2.本期利润	38,766.74	1,389,269.7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4	0.003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92,073.83	399,325,303.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8	1.0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长乐定开债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7%	0.02%	0.44%	0.03%	-0.07%	-0.01%
过去六个月	0.75%	0.02%	1.06%	0.03%	-0.31%	-0.01%
过去一年	1.60%	0.04%	1.40%	0.04%	0.20%	0.00%
过去三年	8.40%	0.06%	5.57%	0.07%	2.83%	-0.01%
过去五年	19.40%	0.06%	8.06%	0.07%	11.34%	-0.01%
过去七年	31.57%	0.06%	10.27%	0.07%	21.30%	-0.01%
过去十年	49.20%	0.07%	9.80%	0.07%	39.4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04%	0.07%	13.60%	0.07%	51.44%	0.00%

兴银长乐定开债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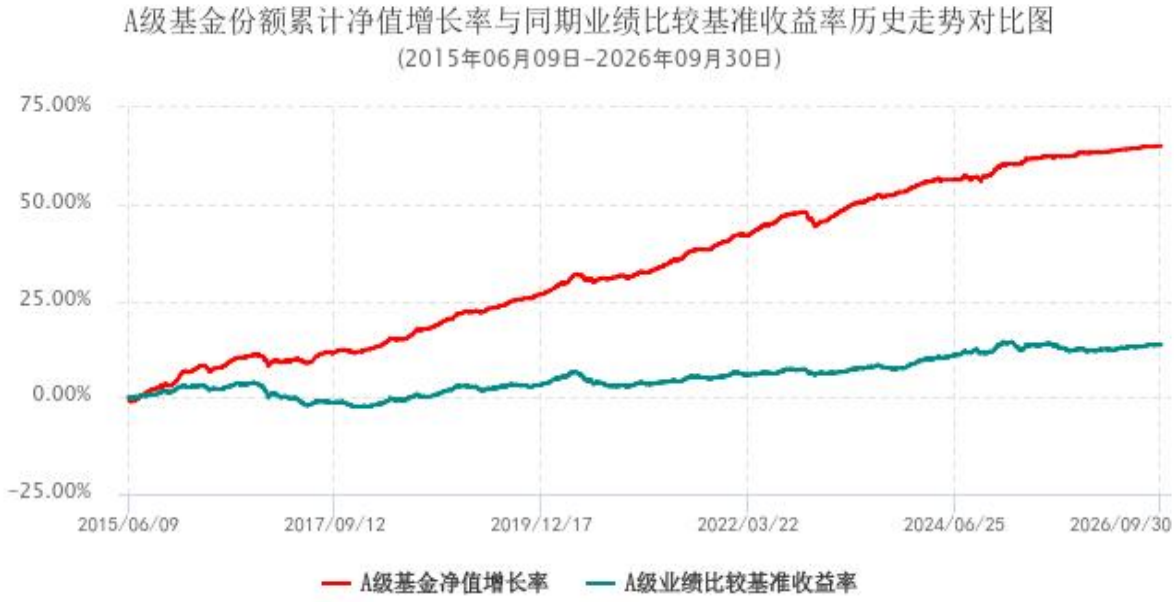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37%	0.02%	0.44%	0.03%	-0.07%	-0.01%
过去六个月	0.75%	0.03%	1.06%	0.03%	-0.3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3%	0.03%	1.37%	0.04%	-0.34%	-0.01%

注：1、本基金 A 份额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9 日；

2、本基金 C 份额成立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3、基金成立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2026 年 9 月 21 日至今，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 A 份额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9 日；

2、本基金 C 份额成立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3、基金成立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2026 年 9 月 21 日至今，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

3.3 其他指标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范泰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2018-04-20	-	13 年	博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方正证券资产管理北京分公司债券研究员，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债券投资经理，易鑫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6 年 11 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三季度，债市呈现“震荡走强、曲线走平”的特征。中短端走势总体平稳，长端则在基本面不超预期、资金面宽松和配置需求延续的支撑下震荡走强。具体来看，7 月上旬债市围绕资金面与政策预期反复博弈；下旬政治局会议释放“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等偏暖信号，推动收益率向下突破。8 月中上旬，在经济数据修复偏慢、央行保持流动性充裕和机构配置力量支撑下，长端继续走强；但下旬随着止盈情绪升温，市场小幅回调。9 月债市呈现结构性行情，在公积金降息预期、央行跨季流动性呵护和超长端配置需求带动下，30-10 年利差继续压缩；但月末随着房贷贴息、PSL 降息等政策组合出台，叠加 PMI 重回扩张区间与节前止盈，债市再度出现调整。整体而言，三季度债市交易主线由基本面平稳、宽松预期和配置力量共振驱动。

展望四季度，债市大概率维持震荡略偏强格局，但利率进一步顺畅下行的空间可能相对有限。一方面，基本面仍处“内需偏弱、外需有韧性、信用扩张不足”的格局，地产、消费和传统投资链条修复仍慢，基本面因素对债市仍相对利好。另一方面，货币政策预计继续维持适度宽松，流动性大概率保持合理充裕，但降息必要性和紧迫性均有所下降，这将制约长端利率下行斜率。与此同时，四季度政府债供给虽较三季度高峰边际缓和，但发行节奏仍可能阶段性集中，叠加稳增长政策预期升温、海外利率高位波动和年末政策预期扰动，市场波动或将有所加大。

组合在报告期内，根据市场变化，通过优化持仓和利率债波段操作相结合的方式，动态调整杠杆久期，实现净值稳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长乐定开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8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4%；兴银长乐定开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8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

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46,891,002.35	99.47
	其中：债券	546,891,002.35	99.4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98,031.55	0.53
8	其他资产	8,173.57	0.00
9	合计	549,797,207.4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1,747,904.11	20.2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0,958,639.61	25.0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1,464,556.16	62.32
6	中期票据	112,719,902.47	27.9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46,891,002.35	135.5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21006	22 上海农商二级 01	300,000	30,903,935.34	7.66
2	2228024	22 工商银行二级 03	300,000	30,808,232.88	7.63
3	042680057	26 赣州城投 CP001	300,000	30,368,769.86	7.53
4	042680060	26 青岛海控 CP002	300,000	30,347,907.95	7.52
5	012681307	26 金家岭 SCP001	300,000	30,156,930.41	7.4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产品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有控股大型商业银行之一，行业地位显著，亦是全球及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上述监管处罚对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实质影响。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未进行股票投资，不存在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173.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173.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银长乐定开债 A	兴银长乐定开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566,495.84	376,006,695.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54,167.40	218,958,015.4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33,242.89	224,422,261.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7,420.35	370,542,449.8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出现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